

股票代码：000663

股票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17-040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发出，2017 年 11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景贤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同意深圳市森源蒙玛家具有限公司签订〈搬迁补偿协议〉的议案》。

2016 年 7 月，根据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下发的《关于配合做好北车基地土地整备（一期）项目房屋征收工作的通知》，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森源家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家具”）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沙二新工业园的生产基地全部位于项目征收范围内。2017 年 5 月，深圳市沙浦沙二股份合作公司为加快推进森源家具搬迁工作，在双方未确定搬迁补偿总额的情况下，预付森源家具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森源蒙玛家具有限公司补偿款 5600 万元。

为确保上述搬迁工作的顺利完成，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同意深圳市森源蒙玛家具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沙浦沙二股份合作公司签订《搬迁补偿

协议》，终止双方厂房、宿舍租赁关系，并收取一次性搬迁补偿款人民币 9200 万元（其中 5600 万元已预付）。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8 日